
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债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上一报告期揭示的风险相比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7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7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21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2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2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2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3
四、 资产情况.....	23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4
六、 负债情况.....	2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6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7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7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7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7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7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7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7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8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8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8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8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8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8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8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8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9
财务报表.....	31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1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南阳财和	指	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原名：西峡县财和产业集聚区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本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本公司董事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指 2023 年 1-6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南阳财和
外文名称（如有）	无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张孟贺
注册资本（万元）	10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00,000.00
注册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 西峡县财政局院内
办公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 西峡县财政局院内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7455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xxtpz@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杜小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
联系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西峡县财政局院内
电话	0377-83982318
传真	0377-83977358
电子信箱	xxtpz@126.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阳市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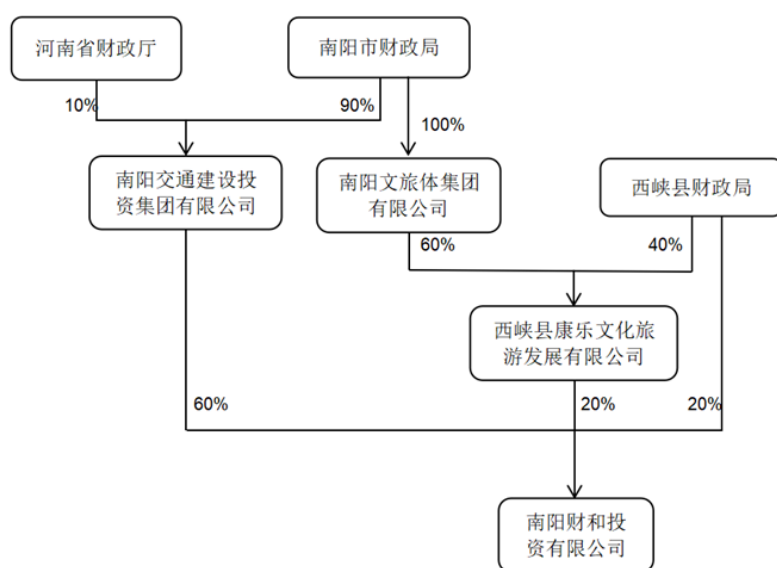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无违约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无违约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6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80%、0%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 适用 ☐ 不适用

控股股东所持有的除发行人股权外的其他主要资产及其受限情况

控股股东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要资产为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60%股权、南阳弘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股权，南阳内邓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述主要资产不受限。

实际控制人南阳市财政局主要资产为下属国有企业，国有企业股权不受限。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张孟贺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张孟贺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磊、曹常青、李志杰、杜小涛

发行人的监事：徐航、杨卫省、张盼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孟贺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李志杰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业务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为：城市基础设施和重点项目建设投资、高新企业技术改造和工业结构调整投资、农业产业化项目及交通旅游和公益事业发展投资；普通货物运输；不动产租赁；绿化工程；一级土地整理开发。

（2）主要产品及其经营模式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商品贸易业务、物流业务、工程代建业务和供水及安装业务。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如下：

A、商品贸易业务

发行人的商品贸易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成飞物流经营，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模式，根据下游客户对贸易产品的需求，在签订销售合同的同时与货物供应商签订同等品种、数量的贸易采购合同。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的主要产品为燃料（主要为焦炭）、煤、合金和原辅材料等。

B、物流业务

发行人物流业务由子公司成飞物流经营，业务模式为成飞物流为龙成集团下属公司提供物流服务，涉及储存、运输、配送、咨询等业务，还包括订单管理、库存管理、供应商

协调等在内的其他服务。物流业务具体收费标准依据不同的货物、不同的地点、不同的时间以及发货的紧急情况而定，基本与同行业收费标准持平。从客户来看，公司物流业务客户为龙成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集中度较高，该业务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性较强。

C、工程代建业务

发行人是西峡县基础设施项目的重要建设单位，受西峡县政府单位的委托，承担了基础设施工程代建业务，具体建设模式分为两种：（1）发行人与西峡县财政局、西峡县市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公司”）签订《委托代建业务合作三方协议》（以下简称“三方协议”），合作范围包括市政公司范围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工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市政道路、桥梁、管网、地下管廊、城市停车场等。根据三方协议，西峡县财政局委托市政公司对发行人下达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发行人负责项目的立项、实施、建设等，在每年的年度末，经西峡县财政局、市政公司审核后，西峡县财政局委托市政公司按照完工进度向发行人支付建设资金，一般按发行人支出的项目建设成本加以计算。根据项目不同情况，西峡县财政局委托市政公司与发行人签订一系列委托代建协议、特许经营协议等，具体建设施工内容、收益及结算安排根据具体协议约定，收益加成比例在 18%左右；（2）发行人就具体项目与西峡县人民政府签订《代建协议》，根据代建协议，发行人负责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和建设指挥，西峡县人民政府按工程进度向发行人支付代建投资额以及 20%的项目代建费用。但在实际操作中，由于结算安排原因，部分已完工的工程代建项目暂未结算，因此仍在存货科目核算。

D、供水及安装业务

发行人子公司西峡县自来水公司系西峡县唯一的供水服务主体，负责提供供水服务和配套的安装服务，并收取供水收入和安装收入。2022 年度 1-6 月和 2023 年度 1-6 月，西峡县自来水公司实现供水及安装收入分别为 3,007.00 万元和 1,623.79 万元。

E、其他业务

发行人“其他业务收入”科目核算的主要是水资源费收入和维护费收入，均由发行人负责运营。水资源费收入系西峡县龙雨水电有限责任公司使用发行人拥有的石门水库的水资源进行发电，发行人对其收取水资源费收入，于每年末进行结算。维护费收入系公司受西峡县人民政府委托，对石门水库、大坝、溢洪道等周边区域进行日常维护管理，根据发行人与西峡县人民政府签订的《水库日常维护协议》，发行人对石门水库进行日常维护，西峡县财政局向公司支付维护补贴约 1,000 万元/年，于每年年末结算。

（3）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1-6 月	2022 年度 1-6 月
工程代建项目收入	3.17	2.16
物流收入	0.85	1.18

项目	2023 年度 1-6 月	2022 年度 1-6 月
房地产销售收入	-	0.37
供水及安装收入	0.16	0.30
商品贸易	16.77	26.55
其他	0.14	0.18
其他业务收入	0.07	0.05
合计	21.16	30.79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贸易行业现状及前景

近年来，南阳市贸易经济得到了快速发展。南阳市范围内不断加大贸易经济投入力度，贸易业务得到整体提高。根据《2022 年南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全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2245.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2.3%；其中，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85.79 亿元，增长 12.9%。分城乡看，城镇消费品零售总额 1745.95 亿元，增长 2.0%；乡村消费品零售总额 499.89 亿元，增长 3.1%。分行业看，批发业 255.34 亿元，增长 2.0%；零售业 1617.63 亿元，增长 2.6%；住宿业 18.47 亿元，与上年持平；餐饮业 354.39 亿元，增长 1.2%。

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商品零售额中，粮油、食品类增长 18.5%，饮料类增长 17.6%，烟酒类增长 14.5%，服装、鞋帽、针纺织品类增长 9.4%，化妆品类增长 6.8%，金银珠宝类增长 16.6%，日用品类增长 17.4%，五金、电料类下降 6.3%，体育、娱乐用品类增长 14.2%，书报杂志类增长 7.8%，电子出版物及音像制品类增长 0.6%，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增长 5.3%，中西药品类增长 18.9%，文化办公用品类增长 11.8%，家具类增长 1.6%，通讯器材类增长 8.1%，煤炭及制品类增长 18.4%，石油及制品类增长 24.4%，建筑及装潢材料类增长 14.1%，机电产品及设备类增长 27.1%，汽车类增长 6.7%。

（2）物流行业现状及前景

随着南阳工业、制药、农产品、旅游等产业的不断发展，物流业务规模水涨船高，同时对物流的要求也不断提升。根据《南阳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规划纲要》，南阳市要大力发展现代物流。加快推进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建设，提升物流业与制造业、商贸业联动发展水平。优化物流空间布局，提速物流园区和信息平台建设。大力发展冷链、快递和电商物流，培育引进一批大型物流企业集团，推动南阳万邦冷链物流园等一批市县物流园建设。支持卧龙区现代物流园、唐河县

临港物流园申报国家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和省级区域性物流枢纽。支持邓州建设省级区域交通物流枢纽。加快南阳城区快递分拣配送中心和农村物流网络建设，推动物流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促进区域物流协调发展，打造全国重要的代物流中心。可以预计，随着南阳市 GDP 的增长和消费水平的提升，物流行业将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3、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是城市化进程的重要支撑，是城市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物质条件，对于促进国家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有着积极的作用，其发展一直受到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的高度重视。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入，我国逐步加大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入力度，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从 2003 年起，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进入了快速发展的时期，至 2022 年底，全国固定资产投资 572,138 亿元，比上年增长 5.1%；比 2020 年增长 10.26%，两年平均增长 5.0%。其中，民间固定资产投资 310,145 亿元，比上年增长 0.9%。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我国城市化进程一直保持稳步发展的态势。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0%~2.20%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载体，成为促进经济、社会、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的主要地域。目前，我国城市基础设施水平还比较低，即便是北京、上海、天津等城市，其基础设施水平与国外一些大城市相比，仍然存在着较大差距。中国社会科学院蓝皮书预计，今后一段时间，中国城镇化进程仍将处于一个快速推进的时期，到 2030 年达到 65.00%左右。同时，预计未来的 10-20 年间，我国城市人口将处于加速增长时期，每年城市人口将增加 1,000.00 多万。在我国实现由农村化社会向城市化社会转型的过程中，城市化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对基础设施的需求必然不断增加。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南阳市财政局，作为南阳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之一，承担了西峡县城区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任务，是西峡县中心城区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之一。近年来，发行人抓住西峡县大规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高潮的机遇，努力拓展业务，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为加快西峡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推动城市发展，南阳市政府致力将发行人打造成为具有强大经济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城市建设骨干企业，在资产注入、项目获取等方面给予了发行人大量优惠政策。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出现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的情形。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工程代建项目业务	3.17	2.64	16.67	14.97	2.16	1.80	16.67	7.01
物流业务	0.85	0.70	17.58	4.04	1.18	1.14	3.02	3.82
房地产销售业务	-	-	-	-	0.37	0.34	10.15	1.21
供水及安装业务	0.16	0.14	13.09	0.77	0.30	0.22	26.52	0.98
商品贸易业务	16.77	16.55	1.31	79.23	26.55	26.21	1.31	86.23
其他	0.14	0.09	33.09	0.66	0.18	0.09	48.55	0.57
其他业务	0.07	0.00	99.72	0.34	0.05	0.00	97.03	0.17
合计	21.16	20.13	4.90	100.00	30.79	29.80	3.24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在表格中列示占公司合并口径营业收入或毛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或者在所属业务板块中收入占比最高的产品（或服务）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服务	所属业务板块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商品贸易业务	商品贸易业务	16.77	16.55	1.31	-36.85	-36.85	0.00
工程代建业务	工程代建业务	3.17	2.64	16.67	46.71	46.71	0.00
物流业务	物流业务	0.85	0.70	17.58	-27.36	-38.27	14.56
合计	—	20.79	19.89	—	—	—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发行人是西峡县基础设施项目的重要建设单位，受西峡县政府单位的委托，承担了基

础设施工程代建业务。2023 年 1-6 月工程代建业务实现收入 3.17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6.71%，主要系 2023 年 1-6 月代建项目完工数量增多，从而确认收入增长所致。

发行人商品贸易业务主要由下属子公司成飞物流经营，主要采取以销定购的模式，根据下游客户对贸易产品的需求，在签订销售合同的同时与货物供应商签订同等品种、数量的贸易采购合同。2023 年 1-6 月商品贸易业务实现收入 16.77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6.85%，主要系发行人进行业务结构调整，主动降低低毛利贸易业务规模，同时也受下游客户产品市场需求下降影响所致。

发行人物流业务由子公司成飞物流经营，业务模式为成飞物流为龙成集团下属公司提供物流服务，涉及储存、运输、配送、咨询等业务，还包括订单管理、库存管理、供应商协调等在内的其他服务。公司物流业务客户为龙成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集中度较高，该业务对单一客户的依赖性较强。2023 年 1-6 月物流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27.36%，主要因客户集中度较高，受龙成集团物流订单下降影响所致。2023 年 1-6 月物流业务毛利率大幅上升，主要系 2023 年 1-6 月司机运价等成本有所降低，同时每单的物流定价小幅上升所致。

房地产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发行人原控股子公司河南龙成成飞置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因业务调整决定不再开展房地产业务，并将原子公司股权转让给河南龙成集团有限公司并与 2022 年 9 月 30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故发行人后续将无此项业务收入、成本等，同时本项业务收入成本占发行收入成本体量较小不会对发行人后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发行人子公司西峡县自来水公司系西峡县唯一的供水服务主体，负责提供供水服务和配套的安装服务，并收取供水收入和安装收入。2022 年度 1-6 月和 2023 年度 1-6 月，西峡县自来水公司实现供水及安装收入分别为 3,007.00 万元和 1,623.79 万元。2023 年度 1-6 月供水及安装业务较上年同期下降 46.00%，主要系安装收入下降影响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南阳市财政局，作为南阳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之一，承担了西峡县城区的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建设的任务，是西峡县中心城区主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之一。近年来，公司抓住西峡县大规模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高潮的机遇，努力拓展业务，实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为加快西峡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推动城市发展，南阳市政府致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具有强大经济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城市建设骨干企业。公司将以资本为纽带，以城市发展为导向，以城市建设、开发、服务、管理为己任，不断增强自身实力，为南阳市及西峡县的快速发展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有息债务规模较大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息负债总额为 240,788.67 万元，若发行人未来几年融资规模扩大，将面临有息债务较高的风险。

拟采取措施：公司将采取措施稳定有息负债规模，控制融资额度，保证公司的偿债能力。

2、对外担保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对外担保金额为 175,564.91 万元，占当期末净资产的 23.30%，一旦被担保主体或公司的经营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况产生不良影响，从而影响其债务的正常还本付息。

拟采取措施：公司严重执行对外担保的相关制度，控制对外担保规模，审慎评估被担保主体的偿债能力，并密切关注被担保公司的经营状况，防范对外担保存在的风险。

3、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金额为 100,370.18 万元，占报告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8.94%。发行人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178,894.61 万元，占报告期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15.94%。虽然公司应收款项债务人多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及合作关系良好的企业，债务人整体资信水平较好，并已按会计准则计提坏账准备，然而，较大规模的应收款项势必会影响资金周转效率，若未来相关应收款项无法及时收回，将降低资产流动性，从而对公司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拟采取措施：公司应收款项债务人多为政府部门、事业单位及合作关系良好的企业，债务人整体资信水平较好。公司将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催收，建立相关催收制度，保证应收款项及时收回。

4、对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的依赖度较大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合并口径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2,248.87 万元、11,651.80 万元和 2,276.30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对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的依赖度较大，若不能通过筹资活动获得足够的现金流，将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拟采取措施：公司将增加自身经营能力，提高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降低对筹资活动的依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是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公司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诚实信用；

（2）平等、自愿、等价、有偿；

（3）公正、公平、公开；

（4）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标准，对于难以比较市场价格或定价受到限制的关联交易，应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

（5）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证券律师、专业评估师或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意见。

2、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

（1）股东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1000 万元（含本数）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5%以上（含本数）的关联交易，必须经公司董事会同意后并提交股东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2）董事会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含本数）以上不足 1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5%以上（含本数）不足 5%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做出决议批准。

（3）董事长对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

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低于 3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值 0.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批准。

（4）累计计算原则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交易标的相同的同类关联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述第（1）、（2）、（3）项规定。

已按照本条第（1）、（2）、（3）项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5）对大额关联方担保的审议

如果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经股东会批准通过。

（6）豁免审批事项

公司与关联人达成以下关联交易时，可以免于按照本规定履行相关义务：

1）一方以现金方式认购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

者其他衍生品种；

2) 一方作为承销团成员承销另一方公开发行的股票、公司债券或企业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或者其他衍生品种；

3) 一方依据另一方股东会决议领取股息、红利或报酬；

4) 一方参与公开招标、公开拍卖等行为所导致的关联交易。

（7）关联交易审批程序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会审议。

3、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1）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2）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1)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 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 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 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 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3）公司按照第（2）条第 3）项、第 4）项或者第 5）项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 1) 成本加成法，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价。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资金融通等关联交易；
- 2) 再销售价格法，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适用于再销售者未对商品进行改变外型、性能、结构或更换商标等实质性增值加工的简单加工或单纯的购销业务；
- 3) 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 4) 交易净利润法，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水平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等关联交易；

5) 利润分割法，根据公司与关联方对关联交易合并利润的贡献计算各自应该分配的利润额。适用于各参与方关联交易高度整合且难以单独评估各方交易结果的情况。

公司关联交易无法按上述原则和方法定价的，应当对该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原则及其方法及其公允性作出说明。

4、信息披露安排

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将对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况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进行持续披露。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西峡 01
3、债券代码	250662.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4.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西峡 01
3、债券代码	182818.SH
4、发行日	2022 年 10 月 17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5 年 10 月 18 日
8、债券余额	1.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本次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来统计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的具体事项按照债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办理。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华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9 年西峡县财和产业集聚区投资有限公司养老产业专项债券
2、债券简称	19 西峡债
3、债券代码	1980288.IB、152286.SH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23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3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6.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本期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本金的 20%、20%、20%、20%、20%，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首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首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本期债券通过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的部分，向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公开发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协议发行的部分，向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协议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50662.SH
债券简称	23 西峡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1、资信维持承诺 发行人承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不发生如下情形：发行人发生一个自然年度内减资超过原注册资本 20%以上、分立、被责令停产停业的情形。发行人在债券存续期内，出现违反上述约定的资信维持承诺情形的，发行人将及时采取措施以在半年内恢复承诺相关要求。当发行人发生违反资信维持承诺、发生或预计发生将影响偿债能力相关事项的，发行人将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发行人违反资信维持承诺且未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恢复承诺的，持有人有权要求发行人按照下述约定采取负面事项救济措施。 2、救济措施 如发行人违反本章相关承诺要求且未能在上述约定期限恢复相关承诺要求或采取相关措施的，经持有本期债券 30%以上的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将于收到要求后的次日立即采取救济措施，争取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等形式与债券持有人就违反承诺事项达成和解。持有人要求发行人实施救济措施的，发行人应当在 2 个交易日内告知受托管理人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披露救济措施的落实进展。 3、偿债资金来源 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收入。除此之外，发行人较强的综合实力、优良的资信及较强的筹资能力也是本期债券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发行人将按照本期债券发行条款的约定，凭借自身的偿债能力和融资能力，筹措相应的偿还资金，同时也将以良好的经营业绩和规范的运作切实履行按时足额偿付本息的义务。 4、偿债保障措施

	为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偿付本息的保障措施。 1)、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次债券本息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发行人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次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按期足额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的 15 个工作日内，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本期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4)、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发行人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足额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发行人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2818.SH
债券简称	22 西峡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发行人保证按照本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利息及兑付本期债券本金。若发行人本期债券存续期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或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包括采取加速清偿或其他可行的救济措

	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发行人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本期债券违约后，相关方先应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依据中国法律按照诉讼或司法程序向发行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正常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250662.SH

债券简称	23 西峡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为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本期债券安全偿付本息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债券代码：182818.SH

债券简称	22 西峡 01
------	----------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南阳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为充分、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次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本次债券安全偿付本息的保障措施。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正常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2021 年 12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5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股权转让款、往来款
存货	土地使用权、工程施工、库存商品、原材料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0.63	2.07	-69.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多
应收票据	0.03	0.00	3300.00	上期末余额较小，较小变动即可引起较大的变动比例
应收账款	10.04	6.73	49.22	应收西峡县财政局工程款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54	0.68	270.91	对西峡县宜居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包含该类别资产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固定资产	3.02	1.35	-	44.70
应收账款	10.04	0.86	-	8.56
存货	48.30	2.23	-	4.62
合计	61.36	4.4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99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38 亿元，收回：0.5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87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18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2.4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7.75 亿元和 15.76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1.2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5	-	9.5	11.00	69.62%
银行贷款	-	2.02	2.15	0.63	4.80	30.3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3.52	2.15	10.13	15.80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注：报告期末合计数与分类汇总数存在差额，主要是债券-利息调整数，下同）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22.87 亿元和 24.08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5.29%。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1.5	-	9.5	11.00	49.63%
银行贷款	-	3.04	2.72	6.21	11.97	4.76%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0.16	0.24	0.75	1.15	45.60%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
合计	-	4.70	2.96	16.46	24.12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5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6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1.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账款	2.52	1.73	45.93	应付贸易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0.09	0.17	-46.13	子公司预收货款减少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	8.05	-69.04	2023 年 1 月到期的 5 亿元“20 西峡 01”债券兑付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0.00	-	-	上期末余额为 0，较小变动即可引起较大的变动比例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长期借款	6.21	3.42	81.54	增加较多抵押、保证借款所致
应付债券	9.46	5.43	74.29	2023 年 4 月发行 4 亿“23 西峡 01”债券所致
预计负债	0.07	0.01	696.56	上期末余额较小，较小变动即可引起较大的变动比例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48.09 万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2,025.16 万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6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146.87	其他	146.87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5.41	其他	5.41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1,904.47	政府补助	1,904.47	可持续
信用减值损失	-21.83	坏账损失	-21.83	不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营业务包含工程代建业务，代建项目建设周期较长，施工付款与回款存

在不同步情况，同时发行人开展商品贸易业务，报告期内预付货款减少所致。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9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7.56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6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8.8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亦可至本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询募集说明书及上述备查文件。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109,812.52	206,942,922.2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3,400,000.00	100,000.00
应收账款	1,003,701,736.39	672,617,864.68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741,454,403.41	696,305,551.74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788,946,112.93	1,881,953,228.11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4,830,257,692.32	4,970,082,426.87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7,772,001.60	17,561,683.71
流动资产合计	8,448,641,759.17	8,445,563,677.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253,518,097.01	68,349,573.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9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301,606,588.15	316,246,387.98
在建工程	658,153,134.07	624,183,802.02
生产性生物资产	9,850,789.10	9,850,789.10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318,004,877.05	327,277,027.90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35,487,878.58	44,464,608.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7,491.08	7,607,491.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951,742,841.92	951,742,841.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76,061,696.96	2,589,722,521.11
资产总计	11,224,703,456.13	11,035,286,198.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7,000,000.00	517,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251,829,706.39	172,570,277.2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9,374,301.22	17,400,978.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2,149,763.08	2,249,192.39
应交税费	247,245,902.37	236,163,661.63
其他应付款	695,553,562.85	732,724,932.13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9,244,983.80	805,134,983.80
其他流动负债	207,231.06	-
流动负债合计	1,972,605,450.77	2,483,244,026.0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620,670,000.00	341,890,000.00
应付债券	945,821,428.70	542,678,571.5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127,349,289.77	132,542,770.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6,738,184.02	845,909.77
递延收益	15,051,622.57	15,890,30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15,630,525.06	1,033,847,556.29
负债合计	3,688,235,975.83	3,517,091,582.3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278,907,262.08	5,278,907,262.0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8,431,047.49	118,431,047.49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002,717,861.87	978,489,01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00,056,171.44	7,375,827,323.79
少数股东权益	136,411,308.86	142,367,292.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36,467,480.30	7,518,194,616.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224,703,456.13	11,035,286,198.51

公司负责人：张孟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楠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南阳财和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01,385.32	103,863,561.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868,660,715.24	537,010,402.80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64,843,280.49	63,096,365.49
其他应收款	2,611,021,342.53	2,469,305,071.3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4,515,684,861.06	4,695,722,783.74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13,803.70	-
流动资产合计	8,073,325,388.34	7,868,998,185.2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582,239,049.62	1,387,070,525.6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5,146,642.07	25,103,818.51
在建工程	555,808,905.81	555,772,305.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113,778,225.52	113,778,225.5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8,169,642.88	21,080,35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96,042.91	6,796,04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971,742,841.92	951,742,841.9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413,681,350.73	3,201,344,117.47
资产总计	11,487,006,739.07	11,070,342,302.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400,357.83	425,357.83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6,850,000.00	6,8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	48,328.30
应交税费	244,671,729.33	233,939,243.59
其他应付款	2,151,965,152.42	1,675,761,270.57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200,000.00	69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78,087,239.58	2,991,024,200.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550,000.00	158,550,000.00
应付债券	945,821,428.70	542,678,571.54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2,371,428.70	701,228,571.54
负债合计	4,060,458,668.28	3,692,252,771.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5,347,753,265.44	5,347,753,265.44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18,431,047.49	118,431,047.49
未分配利润	960,363,757.86	911,905,21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426,548,070.79	7,378,089,530.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487,006,739.07	11,070,342,302.74

公司负责人：张孟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楠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16,302,314.50	3,079,202,613.72
其中：营业收入	2,116,302,314.50	3,079,202,613.72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2,124,073,011.92	3,108,335,026.95
其中：营业成本	2,012,693,429.73	2,979,522,277.4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2,868,559.34	4,714,355.59
销售费用	15,959,893.23	10,197,397.17

管理费用	38,517,839.06	36,134,147.22
研发费用	5,296,295.62	4,109,675.83
财务费用	48,736,994.94	73,657,173.68
其中：利息费用	55,800,377.47	84,332,201.84
利息收入	7,063,382.53	12,331,450.69
加：其他收益	19,044,658.71	35,925,353.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24.80	3,760,262.3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8,292.49	3,9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66,293.60	10,557,102.54
加：营业外收入	1,468,717.07	1,437,726.61
减：营业外支出	54,078.89	324,878.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80,931.78	11,669,950.26
减：所得税费用	97,604.33	107,113.1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83,327.45	11,562,837.1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383,327.45	11,562,837.1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70,161.11	23,369,460.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086,833.66	-11,806,623.3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383,327.45	11,562,837.1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70,161.11	23,369,460.4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086,833.66	-11,806,623.31
八、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公司负责人：张孟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楠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22,200,650.09	221,322,864.01
减：营业成本	264,077,922.68	180,000,000.00
税金及附加	975,680.52	673,151.17
销售费用	-	-
管理费用	12,474,636.50	24,533,230.34
研发费用	-	-
财务费用	20,228,727.64	28,126,469.57
其中：利息费用	27,860,883.71	36,133,384.55
利息收入	7,632,156.07	11,410,982.50
加：其他收益	14,014,857.13	3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458,539.88	27,990,012.93
加：营业外收入	-	1,02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458,539.88	29,010,012.9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58,539.88	29,010,012.9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458,539.88	29,010,012.9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9.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458,539.88	29,010,012.93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张孟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楠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62,556,551.96	3,180,259,164.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82.01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322,359.00	1,988,316,205.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66,893,792.97	5,168,575,370.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9,054,703.59	2,757,456,420.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255,721.03	18,403,225.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83,101.93	30,221,467.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098,668.68	1,982,851,39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6,792,195.23	4,788,932,513.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101,597.74	379,642,856.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6,586,800.88	137,642,449.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90,000.00	67,0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6,876,800.88	204,722,449.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6,676,800.88	-204,722,449.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0,725,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3,690,000.00	415,2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7,800,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5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6,640,000.00	575,925,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80,800,000.00	392,17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685,105.14	119,302,188.7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91,882.37	78,376,183.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3,876,987.51	589,853,37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63,012.49	-13,927,472.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812,190.65	160,992,935.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922,003.17	201,709,362.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09,812.52	362,702,297.60

公司负责人：张孟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楠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7,142.87	211,814,412.95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857.13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809,900.77	1,354,497,101.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0,131,900.77	1,566,311,514.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25,000.00	101,768,125.0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8,745.20	523,938.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6,956.73	1,272,21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627,380.07	1,347,626,81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628,082.00	1,451,191,092.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03,818.77	115,120,422.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577.00	37,396,445.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78,6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119,577.00	116,076,445.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9,577.00	-106,076,445.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60,725,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5,000,000.00	27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397,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2,800,000.00	430,725,9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6,800,000.00	291,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7,146,418.31	52,347,938.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3,946,418.31	343,847,938.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146,418.31	86,877,961.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762,176.54	95,921,938.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863,561.86	109,688,246.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01,385.32	205,610,185.52

公司负责人：张孟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志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亚楠

